

· 方子 著

Fang Zi Zhu

方子青年时期文学作品全集
(小说卷)

Fang Zi Qing Nian Shi Qi Wen Xue Zuo Pin
Quan Ji (Xiao Shuo Juan)

活着就是快乐

Huo Zhe Jiu Shi Kuai Le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Bei Jing Shi Fan Da Xue Chu Ban She

方子青蓮時期文學作品全集

沈醉



一九九三年春
沈醉
於北京

37272

(方子青年时期文学作品全集——小说卷)

活着就是快乐

方子 著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

(京)新登字 160 号

(方子青年时期文学作品全集——小说卷)

活着就是快乐

方子 著

*

北京师范大学出版社出版发行

新华书店首都发行所经销

一二〇一工厂印刷

开本:850×1168毫米 大32开 印张:7.9 字数:160千

1993年6月第1版 1993年6月第1次印刷

印数:1—3000册

ISBN7-303-01871-9/I·1195

全套定价:80.00元

单册定价:9.00元



试读结束：需要全本请在线购买：www.ertongb.com

目 录

- 一. 少女心..... (1)
- 二. 少女湖 (77)
- 三. 少女泪..... (157)

一、少女心

这个故事发生在香港。

我在大陆初中毕业，没有考上高中。

那一年，我 16 岁。

我十岁时，母亲因病逝世。

一年后，爸爸给我找了继母，她比我大 12 岁。

她来我们家不到十个月，就给我们丁家添了个儿子。

从此以后，她正式变成了我们家的皇后。

一切财政、金融大权全部落在她的手中。

爸爸是市艺术馆的职业画家，他承包的三丰行，专搞美术装饰业，当时已经有 30 万人民币的存款了。

爸爸的后台就是在香港定居的姑妈。

一切装饰材料全部从香港进口。

我们家真是儿女双全，财盛人丰。可称谓中国典型的暴发户。

爸爸有权，没有钱。

三丰行的会计是我的继母，出纳员是继母的妹妹。她们是三丰行的两朵玫瑰，风韵漂亮，善交际。

三丰行的兴盛，她们功劳显赫。

可我却恨她们，就象恨数学公式。

我没有考上高中，与偏科有很大的关系。

我捧起小说能读半夜，画画能画一夜，可计算数学题，半小时不到，就能趴在桌子上与齐天大圣那些玩皮的美猴们去花果山悠哉游哉。

继母骂我“笨蛋。”

我要跟爸爸学画，学装饰业，继母不允许，怕我继承了三丰行。她奚落爸爸，她与爸爸吵架。我不愿意让爸爸受苦，爸爸有心脏病啊！

我恨不得立刻出逃。

逃到香港去找姑妈。

我知道，姑妈爱我，我穿的衣服和交的学费

全部是姑妈供给。

姑妈是18岁那年和她的继父去香港的，从此以后在香港定居下来，结了婚，有四个儿子。她经营的行业，是她的继父死后留下的遗产。

正当我走投无路，到处碰壁、挨白眼的时候，姑妈从香港给我寄来了一笔路费，让我去香港读书。

我高兴得一夜未眠，收拾行装。

继母用鼻子哼了一句：“还挺有狗命。”

白雪似的珍珠香粉在她的鼻梁两侧颤抖，在我的脚下纷纷飘落。

第二日，爸爸就为我买到了飞机票，办好了出境签证手续。

我称赞爸爸：“是办事效率的能手。”

爸爸扬着手中的一张“大团结”说：“金钱才是效率。”

我似懂非懂地在爸爸的脸上留下一片赞佩

的目光。

我手里拿着飞机票发呆，临行前那种空落感袭上我的心，我毕竟在这座北方城市生活了16年。

她有我幼时的欢乐。

她有我系红领巾时的陶醉。

她有我一个少女朦朦胧胧的初恋。

我不再欺骗自己，我喜欢他……我的老师韩冰。

没毕业前，我与同龄的女孩子相比，我要比她们矮十公分。

穿连衣裙，她们胸脯鼓得高高的，我羡慕的快要发疯，可她们居然还要用乳罩束上胸。

她们对男同学盯着她们胸脯的目光最反感，总要骂上一句：缺德或者烦人。

而我的胸脯平平的，头上的齐耳短发黄黄的，有的女同学都来“例假”了，可我还不知道

“例假”是怎么回事。

女同学不爱和我交朋友，她们称我是：“假小子。”

我爱好的项目也与她们不同。

我爱打冰球、爱玩单杠、爱溜冰，有时还和男孩子们踢足球。

我还穿男孩子喜欢穿的夹克衫，带溜冰帽子。

女同学中唯有那个叫韩丽的和我要好，她是我们老师的小妹妹，她总让我给一个叫肖克的男同学传纸条。

每次传纸条，她都偷偷地塞给我两颗巧克力糖。

有时为了能得到两颗巧克力糖，我就提醒她：该写条了。

她很不好意思，脸红红的，骂上我一句：“小机灵鬼，馋猴。”

他们的事，在我心中是个秘密。

但我很守这个秘密，就连我最要好的男同学董琦都没有告诉过。

男同学称我是：可爱的小丫头。

我很生气，也很苦恼。

我就是不爱听这个称呼，仿佛我永远也长不大似的。

我还象小时候一样，爱在他们面前充霸王，不知为什么，他们居然都很听我的。

排队的时候，我喊：稍息，他们不敢立正。

我爱在他们面前吹牛皮。因为我读过《西游记》《红楼梦》，还有《少年维特的烦恼》和《鲁滨逊漂流记》，还有许多外国文学名著。

我有时还爱编造故事，讲些奇异的传闻。

有一次看电影，我发现学校的语文老师竟和教我们音乐的结了婚的女教师坐在一起，看完电影，走在路上，他们还互相拉着手。

回到学校，我就传播开了。

想不到被那个大嘴的班长（我们管她叫河

马)告诉了老师。

放学的时候,老师把我领进了教研室。

我们的老师,今年 28 岁,没结过婚。他是我们这个城市最高学府中文系毕业的。

他一个男人,居然长着一张比女人还秀气的面孔。有点象我的小姨妈。他那双手也非常白嫩,细细的,长长的。

我很喜欢他的两只手,我总想找机会抚摸一下。

可我总也找不到机会,我还怕他那双死死盯住人冷冰冰的眼睛。

在读初中的三年时间里,无论我闹得天翻地覆,他从来没有正正经经找我谈一次话,每次都是轻描淡写说两句。同学们说:他偏向我。

可我总觉得他看不起我,认为我没长大,不成熟,不值得与我坐在一起谈成年人要谈的话。

这次他找我谈话,真使我受宠若惊。虽然可能全是批评的语言,但我也很兴奋。

“丁野，你知道你犯了多大的错误？”

他打断了我的思绪说。

“坐下。”

没容我回答，他又从旁边搬过一把椅子，命令我。

我不敢抬头看他的眼睛，我使劲低着头，用手卷着衣服角。

“你造了两句谣不要紧，音乐老师的丈夫都告到法院了，要和音乐老师离婚。你知道错误的严重后果吗？你拆散了一个幸福家庭。”

我的眼睛蒙上了一层雾，我的心在颤抖。

他居然认为我拆散了一个幸福家庭，我的心痛苦极了，我怀疑这种缺乏逻辑性的语言仿佛不是从那张漂亮的嘴唇里发出来的。

他那熟悉的面孔，我感觉异常的陌生。

我大声辩解：“他们的家庭不幸福，幸福，为什么还拽着另一个男人的手？我不是造谣，这是

事实，无可抵赖的事实。”

说完，我竟象孩子一般放声哭起来。

我一哭不要紧，招来一群看热闹的同学。他们围在门旁，向我挤眼睛，扮鬼脸，肖克分开挡在门旁的人群走进教研室。

“老师，童琦和韩丽吵架了，童琦把韩丽的书撕了，韩丽吐了童琦满脸痰。”

肖克一口气说完，我停止了哭声。

“放学为什么不回家？”

老师问。

“他们小组扫除。肖克诡秘地斜视了我一眼，回答老师。”

老师盯了我一眼，从衣服兜里掏出一块手帕递给我：“都快成大姑娘了，还象孩子一般，擦擦脸回家吧，写一份检查，明天交给我。”

此刻，他两只冷冰冰的眼睛变得很温柔。

我接过他的手帕，心脏好象停止了跳动。

在男人面前，我第一次感到羞涩。

我长大了。

我真想借拿手帕的机会，抚摸一下他那两只细嫩、光滑、闪着晶莹光泽的手。

可他和肖克已经走出了教研室。

我很惊奇，只几分钟，我竟把他刚才诬陷我的语言，忘得一干二净。

我感激他说我是大姑娘。

我长到 16 岁，他是第一个称我是大姑娘的人。

我真有点飘飘然了，比获得优秀学生奖还高兴。

我很后悔，我为什么要哭，竟然那么大声。

他一定认为我一钱不值，还不如五岁的娃娃。

他为什么给我手帕擦脸？他的目光为什么那么温柔？

我第一次用一个少女的心，遐想一个男人